

证券代码：871447

证券简称：华冠科技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申请贷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拟向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其中敞口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和商票贴现，授信有效期 1 年，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其中流贷年利率为不高于 3.6%，用于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的年利率为不高于 2.4%。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具体叙做按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拟以公司一号厂房作为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唐家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6,100 万元，授信有效期 1 年，可循环使用。其中非专项授信为 6,00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置换他行贷款及供应链金融产品。衍生交易专项授信 100 万元用于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结售汇、外汇买卖、利率掉期等衍生交易业。流贷年利率为 2.85%，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限额为在中国工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不能超过 3,000 万元。

二、议案审议情况

2025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唐家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议案《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唐家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向银行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